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1282/15-16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S/3/12

交通事務委員會

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會議紀要

日 期：2016年4月19日(星期二)
時 間：下午2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陳恒鑾議員, JP (主席)
王國興議員, BBS, MH (副主席)
涂謹申議員
陳鑑林議員, SBS, JP
梁國雄議員
毛孟靜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易志明議員, JP
胡志偉議員, MH
姚思榮議員, BBS
范國威議員
郭家麒議員
葛珮帆議員, JP
鄧家彪議員,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鍾樹根議員, BBS, MH, JP
謝偉銓議員, BBS
楊岳橋議員

列席議員：梁志祥議員, BBS, MH, JP

缺席委員：李卓人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黃毓民議員
莫乃光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II項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4
哈夢飛先生

運輸署助理署長／巴士及鐵路
關翠蘭女士

議程第IV項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4
哈夢飛先生

運輸署助理署長／巴士及鐵路
關翠蘭女士

議程第V項

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
邱誠武先生, JP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陳帥夫先生, JP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4
哈夢飛先生

運輸署助理署長／巴士及鐵路
關翠蘭女士

機電工程署助理署長／鐵路(署理)
馮國輝先生

議程第VI項

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
邱誠武先生, JP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陳帥夫先生, JP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4
哈夢飛先生

運輸署助理署長／巴士及鐵路
關翠蘭女士

應邀出席人士：議程第III項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公司事務總監
蘇家碧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車務營運主管 —— 東面及北面網絡
李聖基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車務營運主管 —— 西面網絡
黃琨暉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對外事務高級經理
李家俊先生

議程第IV項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公司事務總監
蘇家碧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車務營運主管 —— 東面及北面網絡
李聖基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車務營運主管 —— 西面網絡
黃琨暉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對外事務高級經理
李家俊先生

議程第V項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公司事務總監
蘇家碧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副總監 —— 車務營運
劉天成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車務營運主管 —— 南面網絡
鄭群興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對外事務高級經理
李家俊先生

議程第VI項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公司事務總監
蘇家碧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副總監 —— 車務營運
劉天成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車務營運主管 —— 南面網絡
鄭群興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首席法律顧問 —— 營運
鄭詩韻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對外事務高級經理
李家俊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1
朱漢儒先生

列席職員 : 議會秘書(4)1
鍾家雯小姐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4)3
李小燕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4)8
馮智恆先生

經辦人／部門

I. 自2016年2月22日的上次例會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CB(4)640/15-16(01)——一名市民就港鐵列車上的緊急按鈕提交的意見書(只備中文本)(只限委員參閱)

立法會CB(4)640/15-16(02)——政府當局對一名市民就港鐵列車上的緊急按鈕提交的意見書所作的回應(只備中文本)(只限委員參閱))

委員察悉自2016年2月22日的上次例會後發出的上述文件。

II. 2016年6月24日舉行的下次例會的討論項目

(立法會CB(4)854/15-16(01)——待議事項一覽表號文件

立法會CB(4)854/15-16(02)——跟進行動一覽表)號文件

建議討論的項目

2. 委員同意在2016年6月24日(星期五)舉行的下次例會上討論政府當局建議的以下事項：

(a) 西港島線、南港島線(東段)及觀塘線延線工程的最新進展；

(b) 沙田至中環線(下稱"沙中線")工程的最新進展；及

(c) 廣深港高速鐵路(下稱"高鐵")香港段項目的最新進展。

(會後補註：為免與2016年6月22日開始並預期會持續進行的立法會會議撞期，經主席同意，原定於2016年6月24日上午10時45分至下午1時30分舉行的下次會議，已改於2016年6月27日上午10時30分至下午1時舉行。)

實地視察南港島線(東段)車站及東鐵線列車

3. 副主席於2016年2月22日舉行的上次會議上，建議實地視察南港島線(東段)車站及試乘南港島線(東段)。主席表示，鑒於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正於行車軌道上進行列車測試，基於安全理由，現階段未能作出試乘安排。委員同意在南港島線(東段)正式開通前的適當時候，才進行實地視察。

4. 主席亦告知委員，據港鐵公司表示，將於沙中線通車後服務東鐵線的9卡列車已運抵香港。委員同意應視察新9卡列車。秘書獲指示與港鐵公司聯絡，商討視察活動事宜。

(會後補註：委員會已於2016年5月23日前往火炭港鐵何東樓車廠視察上述新9卡列車。)

III. 就乘客攜帶行李進入港鐵網絡的尺寸規定

(立法會CB(4)854/15-16(03)——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乘客攜帶行李進入港鐵網絡的尺寸規定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4)854/15-16(04)——立法會秘書處擬備有關《香港鐵路附例》及《香港鐵路(西北鐵路)附例》檢討的文件(背景資料簡介)

5.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討論

登記攜帶較大型樂器計劃(下稱"該計劃")

6. 范國威議員及郭家麒議員從港鐵公司的文件(立法會CB(4)854/15-16(03)號文件)得悉，為期4個月的該計劃進展順利，並沒有對鐵路運作造成任何不良影響。他們質疑港鐵公司將該計劃轉為常設安排的理據。他們認為，由於在港鐵網絡範圍攜帶大型樂器的乘客一般都表現良好，亦未有發生任何事故，港鐵公司大可廢除該計劃。倘乘客須事先登記方可攜帶超出指明尺寸的樂器進入港鐵網絡，會對乘客造成不便。郭議員進一步批評，對於攜帶較大型行李乘搭港鐵的旅客或水貨客，港鐵公司並無嚴格執行有關行李尺寸的規定，是在執行相關附例方面採用雙重標準。

7. 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李聖基先生回應時表示，由於港鐵網絡每日乘客人次超過500萬，因此鐵路運作安全及順暢至為重要。該計劃是因應鐵路安全和運作需要及乘客需求而制訂。透過事先登記該計劃，攜帶較大型樂器的乘客能深入了解港鐵網絡的安全規定，特別是在緊急疏散情況下的有關規定。

8. 郭家麒議員及毛孟靜議員詢問哪些種類的樂器、體育用品或行李會對鐵路運作構成安全風險，因而不得攜帶進入鐵路範圍。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回應時重申，港鐵公司

主要關注的是攜帶進入鐵路網絡的行李大小和重量，而並無就行李規章訂明的可予攜帶行李種類定下任何限制。

9. 郭家麒議員認為，港鐵公司不應對乘客攜帶體育用品施加限制，因為有關乘客大部分是以港鐵為主要交通工具的學生。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表示，港鐵公司一直有聽取市民及各體育機構對攜帶較大型體育用品的意見。至於是否需要將適用於樂器的行李尺寸同樣在體育用品上施行，港鐵公司須作詳細風險評估，而有關評估結果會於稍後公布。

乘客攜帶超出尺寸或重量上限的行李

10. 毛孟靜議員察悉，港鐵公司就乘客攜帶超出尺寸或重量上限的行李的執法行動次數，在2015年大幅增加(立法會CB(4)854/15-16(03)號文件附件一)。她進一步索取按鐵路線和乘客種類分列的數字。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回應時表示，在2015年，每月平均約有9 000宗個案涉及乘客因攜帶超出尺寸或重量上限的行李而被要求改乘其他交通工具。在上述個案中，約7 000宗個案涉及東鐵線的乘客，故此港鐵公司已在東鐵線沿線各站調派更多前線人員，採取攜帶行李方面的執法行動。然而，港鐵公司沒有按乘客種類就個案作出分類。

11. 就此，范國威議員認為，港鐵公司須因應有關個案編製如旅客、水貨客、學生等乘客種類的資料，方便該公司調派足夠人手應付日後的情況。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回應時表示，港鐵公司已成立附例特檢隊(下稱"特檢隊")，負責執行關於《香港鐵路附例》(第556B章)及運載行李條件的職務。就東鐵線而言，港鐵公司已從特檢隊調派約190名人員執行職務。港鐵公司亦會因應不同情況，靈活調整及調配人手。

12. 鄧家彪議員詢問，在過去6個月，乘客因攜帶較大型或超重行李而被拒乘搭港鐵的個案有否增加。他亦擔憂，港鐵公司職員在履行執法職務而

與乘客發生衝突時，會面對沉重的壓力。他詢問港鐵公司有何措施協助職員執行職務。

13. 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回應時表示，就過去6個月而言，乘客因攜帶較大型或超重行李而被拒乘搭港鐵的個案宗數保持穩定。適逢節日等季節性因素，有關數字或會較為波動。港鐵職員在處理有關攜帶行李、查票，以及不准在港鐵網絡範圍擺賣或販賣等情況而採取執法行動時，可能會與乘客或市民發生衝突。港鐵公司明白，前線人員在履行執法職務時或會面對工作壓力，所以會加強與員工保持密切溝通，深入了解他們遇到的困難。此外，為了減少發生誤會及利便前線人員的執法工作，港鐵公司確保會有效地透過傳媒，向所有乘客發放該計劃及攜帶較大型或過重行李的相關安排的資料。

IV. 提升港鐵車站設施的最新進展

(立法會CB(4)854/15-16(05)——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提升港鐵車站設施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CB(4)854/15-16(06)——立法會秘書處擬備有關港鐵車站設施的文件(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14.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15. 主席請委員注意，鄧家彪議員就港鐵車站設施發出的函件在會議席上提交，委員會會在現時的議程項目下討論有關函件。

(會後補註：有關函件已於2016年4月21日隨CB(4)903/15-16(01)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討論

提供車站設施

16. 范國威議員及郭家麒議員表示，即使港鐵公司每年賺取豐厚利潤，仍未能為乘客提供足夠所需的車站設施，例如洗手間、哺乳室及飲水設施，而上述設施常見於世界各地的鐵路站，他們對此感到失望。他們認為，港鐵公司將港鐵車站內大部分地方劃作商鋪出租，而不是為乘客提供所需設施的做法不能接受。兩名議員均促請港鐵公司加快在每個港鐵車站安裝有關設施。

17. 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回應時表示，港鐵公司明白乘客對洗手間等車站設施的需求。他解釋，建於市區的大部分港鐵車站在不同時期興建，部分車站在1970及1980年代興建，並沒有設置洗手間。在現有車站增建新洗手間，有許多技術問題需要處理。港鐵公司會在規劃新鐵路線時，在新建車站內或附近地方設置洗手間，以回應市民的需要。此外，港鐵公司計劃在現有10個轉線車站加設洗手間，並會配合車站進行大型翻新工程期間加設。旺角站和太子站新設的洗手間已於2015年1月起啟用。港鐵公司會致力於2020年或之前，在餘下8個轉線車站進行任何大型翻新工程時加設客用洗手間。

18. 主席及盧偉國議員表示，市民甚為期望可盡早在所有港鐵車站設置洗手間，因此對於港鐵公司只可在2020年或之前完成在8個轉線車站設置洗手間的工程一事，深表關注。主席詢問在8個轉線車站設置洗手間的工程何以需時這麼久，亦問及在餘下的港鐵車站設置洗手間的時間表為何。

19. 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重申，多年前興建的現有車站，其設計並沒有包括洗手間。要在這些車站加設洗手間，難度不低，需要充分考慮法例要求及技術可行性，包括裝設通風井、化糞池及其他輔助設備的合適位置。港鐵公司會在8個轉線車站進行任何大型翻新工程時加設洗手間。至於在餘下車站設置洗手間一事，

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 —— 東面及北面網絡表示，港鐵公司並無確實的時間表。

20. 對於港鐵公司只可在配合車站進行大型翻新工程的情況下，為餘下8個轉線車站加設洗手間，加上該公司沒有計劃在所有港鐵車站設置洗手間，主席感到失望。梁國雄議員建議港鐵公司探討在所有港鐵車站提供臨時洗手間的做法是否可行。

21. 范國威議員詢問，港鐵公司在為乘客提供車站設施一事上，態度敷衍散漫，政府當局對此所持立場為何，而當局又如何確保港鐵公司提供的服務合乎市民期望。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⁴答稱，政府當局雖為港鐵公司的大股東，但不會干預港鐵公司的日常運作。儘管如此，政府當局一直與港鐵公司保持密切溝通，商討為乘客提供車站設施的事宜，並鼓勵港鐵公司聽取乘客和市民的意見，提供能夠滿足他們所需的優質服務。

22. 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 —— 西面網絡黃琨暉先生回應委員提問時表示，乘客如需使用餵哺母乳的設施，可聯絡港鐵職員，以便提供協助。港鐵公司會提供較有私隱的專屬地方，供哺乳的母親使用。他表示，鑒於港鐵乘客量龐大，車站乘客流量又高，有關安裝飲水設施的建議需予審慎研究。任何溢出的水或會導致地面濕滑，這會對乘客構成安全風險。

23. 郭家麒議員及梁國雄議員不接納港鐵公司的解釋，指安裝飲水設施會對乘客構成安全風險。他們反駁表示，許多乘客量龐大的公眾地方，例如香港國際機場，亦有安裝飲水設施供公眾使用。郭議員要求港鐵公司考慮在港鐵車站內人群較少的地方，例如洗手間出口附近位置，設置飲水機。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 —— 西面網絡答稱，港鐵公司會考慮郭議員的建議。

港鐵公司

加裝新升降機及自動梯

24. 毛孟靜議員詢問，由於美孚站A出口現時只設有樓梯，港鐵公司有否計劃在該出口設置自動梯或客用升降機，以改善暢達程度。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答稱，港鐵公司需研究於該出口設置自動梯或客用升降機在技術上是否可行，並會考慮有關事宜。就此，他進一步表示，港鐵公司的目標是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為每個車站設置一部來往車站月台及地面的客用升降機。港鐵公司會按緩急次序分配資源，首先在尚未設有升降機連接車站月台及地面的車站，進行安裝升降機的工程。

25. 主席表示，雖然部分車站已設置來往車站月台及地面的客用升降機，但輪候使用升降機的乘客人數眾多。他詢問，除了客用升降機外，港鐵公司會否安裝自動梯(特別是在繁忙的車站)，令乘客更加方便。郭家麒議員問及在東涌站安裝額外自動梯的時間表。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重申，現時港鐵公司會按緩急次序分配資源，在目前尚未設有升降機連接車站月台及地面的6個車站，安裝客用升降機。此外，港鐵公司會不時留意各車站(包括東涌站)的乘客流量，並會在適當情況下積極考慮在其他車站安裝額外的客用升降機／自動梯。郭議員要求港鐵公司提供於繁忙時間和周末在東涌站等候升降機／扶手電梯來往月台和車站大堂的所需時間。

港鐵公司

為乘客而設的無障礙通道

26. 鄧家彪議員反映有乘客投訴指，西港島線部分車站的闊閘機在乘客通過後仍然開啟。他詢問，港鐵公司有否設定闊閘機關上的標準時間，又是否曾諮詢相關機構及殘疾人士對訂立有關時限的意見。鄧議員亦問及港鐵內是否設有任何視覺標誌，令聽障乘客知悉列車車門及月台幕門將會關上。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西面網絡答稱，就闊閘機的運作而言，乘客安全和便利程度是至為重要的考慮因素。除了設定開關的標準時間外，每部

闊閘機均安裝了19個感應器，令閘門只會在乘客安全通過後才關上。

27. 盧偉國議員指出，在金鐘站為輪椅使用者而設的輪椅升降台，使用率十分高。他認為，港鐵公司應在更多出口(特別是繁忙的車站)設置上述輪椅升降台，供輪椅使用者使用。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回應時表示，港鐵公司會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量改善港鐵車站的無障礙設施。待南港島線(東段)通車後，港鐵公司會提供升降機接駁金鐘站南港島線(東段)月台與地面。

其他事宜

28. 主席表示，位於地面的車站或高架車站不設空調，站內溫度在夏季可能非常高。他詢問有何措施解決此問題。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答稱，港鐵公司察悉乘客對地面或高架車站的溫度的意見，並已採取多項措施解決問題，例如改善通風系統及安裝風扇。港鐵公司會繼續留意有關情況，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29. 毛孟靜議員建議，港鐵公司可展示能夠充分反映地區和社區特色的藝術作品。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表示，港鐵公司會積極考慮毛議員的建議。

港鐵公司 28. 應毛孟靜議員的要求，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東面及北面網絡答允提供進一步資料，說明自2014年8月以來發生狗隻闖入路軌範圍的情況，是否與港鐵車站設施任何不足之處有關。

V. 港鐵網絡的列車可載客量和載客率

(立法會CB(4)854/15-16(07)——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港鐵網絡的列車可載客量和載客率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CB(4)854/15-16(08)——立法會秘書處擬
號文件 備有關港鐵列車
可載客量及載客
率的文件(最新
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CB(4)883/15-16(01)——田北辰議員於
號文件 2016年4月14日
發出就港鐵列車
可載客量及載客
率提出動議的
函件(只備中文
本))

31.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
載於**附件**)。
討論

可載客量及載客率

32. 姚思榮議員察悉，過往以列車車廂容納每
平方米平均站立最多6人為基礎，計算車廂內的最高
可載客量，但由於現時乘客的乘車習慣已轉變，
車廂容納每平方米站立4人，才是新的標準。他查詢
國際間是否有量度車廂擠迫情況的基準。港鐵公司
副總監 —— 車務營運劉天成先生告知委員，許多海
外城市有按其鐵路網絡的實際營運情況，訂定各自
量度車廂擠迫情況的基準。至於香港方面，所有行
走港鐵鐵路線的列車車廂均按鐵路興建時的業界
標準設計，以可容納每平方米平均站立最多6人的
設計容量，計算車廂內的最高可載客量。為配合預
算的乘客需求，列車車廂數目及班次密度在設計階
段已釐定。然而，近年乘客不大願意登上看似擠逼
的列車，而越來越多人使用流動裝置，亦會在列車
上佔用較多個人空間。因此，各鐵路線列車的載
客量已減至每平方米站立4人的乘客密度。

33. 毛孟靜議員關注到，港鐵列車的載客量
及載客率已接近飽和。她質疑，除了增加現有列車
車卡數目和加密班次外，還可推行哪些其他措施以
改善情況。港鐵公司副總監 —— 車務營運答稱，

港鐵公司一直致力推行短、中、長期措施，提升鐵路網絡的可載客量及效率。就短期措施而言，若在編定班次下，列車與列車之間有足夠空間可供額外列車安全行駛，港鐵公司也會盡量加插短途班次服務，行走繁忙車站，以增加可載客量。港鐵公司亦已聘請並調派額外人手在月台當值，管理在繁忙時間乘客上落列車的情況，務求減少車門需要重新開關的次數，改善列車的營運效率。由於部分鐵路線的信號系統在繁忙時間的運作已達至飽和水平，港鐵公司推行的一項中期措施，便是提升信號系統，致令可載客量全面提升。長遠而言，當多條新鐵路線(包括沙中線)啟用後，港鐵系統的可載客量將進一步提升，並將現時的乘客分流。

34. 副主席擔心，港鐵公司可能高估了南港島線(東段)的可載客量。港鐵公司車務營運主管——南面網絡鄭群興先生表示，在繁忙時間，南港島線(東段)的列車約每3分鐘一班，而設計可載客量為每小時單向最多可載20 000萬名乘客。南港島線(東段)的每日乘客量預計約為17萬人次，可滿足約35萬名在南區居住及工作的市民的交通需求。

早晨折扣優惠計劃(下稱"早晨折扣")

35. 范國威議員認為，早晨折扣提供的七五折票價優惠，不足以作為一項經濟誘因，鼓勵本來在繁忙時間乘車的乘客，改於非繁忙時間乘搭港鐵。港鐵公司副總監——車務營運表示，早晨折扣令約3%的乘客改變出行習慣，這情況與國際經驗相符。就此，副主席、胡志偉議員、范國威議員及楊岳橋議員促請港鐵公司調高折扣率，以提高早晨折扣的成效。胡志偉議員亦建議港鐵公司擴大早晨折扣的適用範圍，例如涵蓋繁忙時間過後的時段，並且提供彈性上班時間優惠，以紓緩擠迫情況及將乘客分流。港鐵公司副總監——車務營運表示，由於單單推行早晨折扣未能有效紓緩鐵路的擠迫情況，港鐵公司會推出一籃子措施，解決有關問題。至於早晨折扣方面，港鐵公司會積極考慮委員的建議。

36. 楊岳橋議員詢問，一般而言，政府對早晨折扣及其他票價優惠所持立場為何。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表示，政府當局鼓勵港鐵公司推行各種措施，紓緩港鐵列車擠迫的情況。

37. 副主席憂慮，到2016年6月加價時，港鐵公司或只會延長早晨折扣，而不會推出新的票價優惠，乘客利益因而受損。港鐵公司公司事務總監蘇家碧女士向委員保證，港鐵公司會在制訂新的折扣優惠計劃時考慮委員的意見。

更換信號系統

38. 范國威議員察悉，港鐵公司會分階段提升荃灣線、港島線、觀塘線、將軍澳線、機場快線、迪士尼線及東涌線的信號系統，提升工程將於2026年完成。他質疑，港鐵公司既然已累積了更換信號系統的經驗，為何不能加快工程的進度。主席不滿即使西鐵線的載客量已達到飽和，港鐵公司亦無計劃提升西鐵線的信號系統。副主席關注到，港鐵公司可否在現有的信號系統下加密西鐵線的班次。

39. 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解釋，西鐵線的信號系統相對先進，現階段不用提升系統。港鐵公司可在可行的情況下，將現有列車的車卡數目增加一卡及加密班次，以提升西鐵線的可載客量。

新鐵路項目及新發展區

40. 姚思榮議員詢問，沙中線通車可惠及現有鐵路線哪些路段。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和港鐵公司副總監——車務營運表示，沙中線以分流乘客流量的方式，紓緩現時港鐵網絡的擠迫情況，從而令大圍至九龍市區的鐵路段的載客量減少，並增加過海路段的可載客量。

41. 主席及梁志祥議員指出，根據港鐵公司提供的數據，在2015年，現時西鐵線在早上繁忙時段的載客率已達104%。由於預計將有約21萬人遷入元朗及屯門，主席、梁志祥議員及田北辰議員質疑，

即使西鐵線全面以8卡列車運行，再加上沙中線通車，西鐵線長遠而言仍然無法滿足新界西不斷增加的人口交通需求。

42. 梁志祥議員建議政府當局協調新界西的房屋發展與交通基建的步伐，確保兩者可配合居民的交通需要。田北辰議員認為，要解決新界西居民交通需求的問題，唯一方法是興建新的跨海鐵路，由屯門經大嶼山接駁港島和九龍。由於籌建需時，他促請政府及早開展規劃工作。

43. 主席進一步批評政府當局只就個別交通基建項目進行規劃，欠缺前瞻視野。他記得，當荃灣及屯門區議會於2008年共同研究興建屯門至荃灣沿海鐵路(下稱"屯荃鐵路")的可行方案時，政府當局曾在《鐵路發展策略2000》表示會研究興建屯荃鐵路是否可行。不過，政府當局沒有理會新界西居民的交通需要，而之後的《鐵路發展策略2014》亦沒有把屯荃鐵路納入其中。他強調，倘若屯荃鐵路可伸延至沙田，將在新界形成環狀鐵路網絡，現有交通網絡的可載客量便會額外增加。就此，主席及副主席促請政府當局重新考慮發展屯荃鐵路。

44. 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考慮《鐵路發展策略2014》的新鐵路計劃時，已充分考慮運輸需求、經濟效益，以及新發展區的發展需要等因素。由於屯門和荃灣之間沿海地區的居住人口預計不會有顯著增長，《鐵路發展策略2014》並無建議發展屯荃鐵路，現時政府當局亦不會重新考慮這個項目。然而，政府當局會因應未來新界西各項新發展計劃，爭取資源再就新界西日後的交通規劃展開研究。此外，政府當局會留意新界西的交通需求趨勢及地區發展情況，以便推行合適的交通管理措施，配合鐵路網絡及其他公共交通服務。

45. 毛孟靜議員詢問，在推行港鐵公司建議的措施後，西鐵線的載客率可否回落至低於100%。港鐵公司副總監——車務營運回應時表示，自2016年1月起，現時行走西鐵線的28架7卡列車會陸續改為8卡列車，預計到了2016年年中左右，西鐵線的載客率會降至100%以下。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

補充，當西鐵線全面改以8卡列車運行時，其可載客量會增加約14%。

46. 盧偉國議員支持發展《鐵路發展策略2014》所建議的鐵路項目，特別是東九龍線，原因是該鐵路線可紓緩東九龍的交通問題，並為附近地區規劃的大型發展項目提供服務。他因此詢問《鐵路發展策略2014》的實施時間表。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解釋，由於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把焦點放在建造高鐵香港段上，而財務委員會亦未批准有關在路政署鐵路拓展處開設一個總工程師編外職位，以監督高鐵香港段推行情況的建議，令鐵路拓展處推展新鐵路項目的措施受到影響，包括《鐵路發展策略2014》建議的新鐵路項目的規劃及實施工作。不過，政府當局已邀請港鐵公司就推展北環線(包括古洞站)、東九龍線和屯門南延線提交建議。就此方面，盧偉國議員及胡志偉議員促請政府當局加快推展《鐵路發展策略2014》建議的鐵路項目。

交通政策

47. 范國威議員記得，當小組委員會於2014年2月討論現時這個項目時，有意見認為鐵路擠迫是由多個原因造成，包括個人赴港旅遊計劃的訪港旅客令鐵路的負荷額外增加，以及政府依賴鐵路為公共交通系統骨幹的政策。他詢問政府當局是否同意，列車載客率偏高的情況可歸因於政府側重鐵路的交通政策。

48. 盧偉國議員及姚思榮議員不贊同范國威議員的意見指鐵路擠迫是基於內地旅客，原因是擠迫情況主要出現在繁忙時間及旅客甚少使用的鐵路線，例如西鐵線。他們認為，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須為規劃不周所引致的鐵路系統負荷過重問題，負上責任。

49. 胡志偉議員強調，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須因應鐵路服務訂立長遠規劃，以應付人口增長帶來的交通需求。他建議當局更有效地運用所有公共交通資源，以滿足交通服務供不應求的情況，例如在繁忙時間安排更多"點到點"接駁巴士服務，減輕列

車服務的負荷。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表示，運輸署及專營巴士公司正採用"區域性模式"檢討巴士服務及重組巴士路線，並在推出新服務之餘加強現有服務，滿足乘客和地區人士的需求。運輸署會全方位考慮一個地區或區域內的整體交通配套，取代原來按個別路線作重組的安排，令巴士服務重組建議更能為相關地區／區域帶來效益。政府當局已展開《公共交通策略研究》，檢視重鐵以外的公共交通服務原有的角色定位，以優化其發展。有關研究工作預計於2017年年中完成。

議案

50. 主席將田北辰議員提出的下列議案付諸表決 —

"輕鐵早上繁忙時間擠迫問題嚴重，很多新界西居民表示上班或上課時間要等2至3班車。以每輛輕鐵車輛可運載200名乘客(等同每平方米站立6至7人的乘客密度)計算載客率，12條路線中，有7條的早上繁忙時間載客率超過80%，其中4條(505、507、614及615)更加達90%或以上。本會促請運輸及房屋局立即與港鐵公司商討推行短期措施：

- (一) 將輕鐵的載客率由現時每輛輕鐵車輛可運載200名乘客(等同每平方米站立6至7人的乘客密度)，改為與其他鐵路劃一標準，以每平方米站立4人計算，以反映輕鐵車輛真正的載客情況；及
- (二) 在載客率(每平方米站立4人)達80%或以上的路線，早上繁忙時間全面實施雙卡車行駛，以紓緩早上繁忙時間擠迫問題。"

51. 在席的全體委員一致贊成議案，沒有委員反對或棄權。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52. 田北辰議員亦要求港鐵公司提供資料，說明港鐵公司如在載客率(每平方米站立4人)達80%或以上的路線，早上繁忙時間全面實施雙卡列車行駛，額外需要購置的雙卡列車數目。

(會後補註：港鐵公司對上述議案的回應，以及委員所要求的補充資料(只備中文本)已於2016年5月12日隨立法會CB(4)978/15-16(01)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VI. 《香港鐵路附例》及《香港鐵路(西北鐵路)附例》

(立法會CB(4)854/15-16(09)——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香港鐵路附例》及《香港鐵路(西北鐵路)附例》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CB(4)854/15-16(04)——立法會秘書處擬備有關《香港鐵路附例》及《香港鐵路(西北鐵路)附例》檢討的文件(背景資料簡介)

53.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討論

檢討附例的工作

54. 港鐵公司於2007年承諾會全面檢討《香港鐵路附例》(第556B章)及《香港鐵路(西北鐵路)附例》(第556H章)(下稱"該兩套附例")，並於2009年及2010年向小組委員會提出修訂建議，而建議的生效日期為2010年9月1日，但至今並無任何進展，小組委員會亦未有從政府當局或港鐵公司獲悉任何有關此事的最新情況，涂謹申議員及胡志偉議員對

此表示不滿。涂議員質疑，政府當局或港鐵公司應否為有關延誤負責。

55. 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解釋，小組委員會曾於2009年和2010年舉行的兩次會議上討論有關事宜，惟未能就修訂該兩套附例的工作達成共識或得出明確方向。自此之後，立法會亦沒有再討論修訂的建議。雖然如此，港鐵公司自合併以來一直密切留意該兩套附例的施行情況，並注意到該兩套附例在整體運作上依然充分發揮作用。因此，從鐵路服務管理的工作而言，現時無迫切需要修訂該兩套附例。不過，一如港鐵公司於2009年和2010年進行檢討時指出，該兩套附例的部分條文的確可以更為清晰和一致，亦有部分過時的條文可予以適當修訂或刪除，故此港鐵公司建議以2010年提出的修訂建議及立法會當時表達的意見為基礎，重新啟動有關檢討。

56. 涂謹申議員認為，該兩套附例中有多項條文既不合理，亦不合時宜。他促請港鐵公司加快推展有關檢討工作。副主席、陳鑑林議員及胡志偉議員均支持檢討該兩套附例，並要求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訂定時間表。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港鐵公司會大概於一年內完成檢討，並會將檢討結果提交小組委員會，以徵詢委員的意見。

57. 陳鑑林議員贊同港鐵公司指一套完善的法律框架對鐵路運作的順暢必不可少，尤以港鐵這個每日載客超過500萬人次的集體運輸系統為然。不過，該兩套附例的部分條文或許訂得過於僵化，乘客可能在無心之失的情況下違反有關規定。胡志偉議員詢問，港鐵公司會否在非繁忙時間靈活處理該兩套附例中有關乘客攜帶行李的條文。港鐵公司副總監——車務營運表示，訂立該兩套附例的主要目的，是確保能夠提供安全、可靠及有效的鐵路服務。港鐵公司會在檢討該兩套附例時審慎考慮胡議員的建議。

使用粗言穢語

58. 涂謹申議員及毛孟靜議員均認為有需要清楚界定何謂"粗言穢語"，避免出現不必要的爭拗及產生非預期的適用範圍。

59. 港鐵公司公司事務總監表示，港鐵公司於2009年建議廢除"粗言穢語"一詞而代以"不適當的言語或行為"。港鐵公司會進一步檢討應否修訂有關條文，以禁止使用"任何相當可能令任何人感到煩擾或反感的威脅性、粗穢、淫褻或使人反感的言語"。

在鐵路處所範圍飲食

60. 毛孟靜議員曾建議港鐵公司容許乘客在付款區內飲水，但港鐵公司先前已拒絕接納這項建議。就此，她指出"飲食"條文的中英文本並不一致，因為英文本使用"beverage"(即除了水以外)一詞，但中文本的"任何飲品"可解作包括水的飲品。她認為，為求清晰起見，港鐵公司有需要提供更清楚的定義。港鐵公司公司事務總監承諾，港鐵公司會在檢討該兩套附例時考慮毛議員的建議。

遊蕩

61. 涂謹申議員及毛孟靜議員同意，港鐵公司應廢除該兩套附例中有關遊蕩的罪行。涂議員認為，鐵路處所範圍面積十分廣闊，訂立有關"任何人不得在鐵路處所任何部分遊蕩"的條文並不合理。他亦指出，該兩套附例所載述遊蕩的定義，並不包括意圖犯可逮捕的罪行，但遊蕩的法定罪行卻需要包含該意圖。

禁止張貼招貼等，及未經特准展示資料以作廣告等用途

62. 主席察悉，現時有部分政治團體在港鐵車站內舉辦宣傳活動。他質疑有關活動是否獲得港鐵公司批准；若否的話，港鐵公司會否推行措施，防止有關活動再次舉辦。毛孟靜議員詢問，港鐵公司

會如何處理乘客在付款區內進行的非商業宣傳活動。

63. 港鐵公司副總監——車務營運強調施行該兩套附例時保障乘客安全和利益，以及確保鐵路運作安全、可靠及暢順的重要性。如乘客或鐵路服務受到其他乘客行為的影響，港鐵公司職員會要求相關乘客停止有關行為，並會在適當情況下向相關乘客發出警告書。至於在港鐵處所範圍進行未經批准的活動，港鐵公司已向相關團體／個別人士發出警告書，這些個案的詳情亦已轉交港鐵公司法律部門，以考慮採取適當的行動，包括採取相應的法律行動。

宣傳及教育活動

64. 副主席及陳鑑林議員認為，市民大眾和旅客對該兩套附例所知不多，可能會不慎違反有關條文，並與港鐵公司職員發生衝突。因此，港鐵公司加強公眾教育活動，以提高社會對該兩套附例的認識，並保障該公司職員免於與乘客發生不必要的衝突，顯得尤為重要。副主席建議在港鐵車站顯眼的地方，張貼推廣該兩套附例主要條文的廣告。

65. 港鐵公司副總監——車務營運告知委員，鐵路處所範圍內不同地方已張貼詳載該兩套附例的通告，港鐵亦有持續推行教育乘客行為的禮讓運動，並向職員提供充足訓練及詳細指引，以便有關人員執行附例。這些職員須定期出席課程，方可處理特殊個案時更加清楚了解運作指引。

VII. 其他事項

66. 陳鑑林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港鐵公司安排委員前往高鐵深圳福田站視察，以便委員了解高鐵的運作，以及高鐵香港段與深圳段之間的接駁事宜。秘書獲指示與政府當局／港鐵公司聯繫，商討視察事宜。

經辦人／部門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就陳鑑林議員的要求所作的回應已於2016年5月11日隨立法會CB(4)963/15-16(01)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67.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5時5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6年8月9日

交通事務委員會
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16年4月19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i>議程第I項——自2016年2月22日的上次例會後發出的資料文件</i>			
000612 – 000626	主席	委員察悉自上次例會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i>議程第II項——2016年6月24日舉行的下次例會的討論項目</i>			
000627 – 000847	主席	下次會議的討論項目。 實地視察南港島線(東段)車站及東鐵線新列車。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採取跟進行動(詳見會議紀要第4段)
<i>議程第III項——就乘客攜帶行李進入港鐵網絡的尺寸規定</i>			
000848 – 001912	主席 港鐵公司	港鐵公司借助電腦投影片[立法會CB(4)902/15-16(01)號文件]匯報就乘客攜帶行李進入港鐵網絡的尺寸規定。	
001913 – 002339	主席 范國威議員 港鐵公司	范議員有關乘客攜帶大型樂器進入港鐵網絡的意見；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02340 – 002753	主席 郭家麒議員 港鐵公司	郭議員有關乘客攜帶大型樂器進入港鐵網絡的意見；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02754 – 003150	主席 毛孟靜議員 港鐵公司	毛議員有關港鐵公司就乘客攜帶大型或過重行李所採取執法行動的查詢；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03151 – 003607	主席 鄧家彪議員 港鐵公司	鄧議員有關港鐵公司就乘客攜帶大型或過重行李所採取執法行動的查詢；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03608 – 003809	主席 范國威議員 港鐵公司	范議員有關港鐵公司前線人員就乘客攜帶大型或過重行李所採取執法行動的意見；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03810 – 004033	主席 鄧家彪議員 港鐵公司	鄧議員有關港鐵公司前線人員就乘客攜帶大型或過重行李所採取執法行動的意見；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i>議程第IV項——提升港鐵車站設施的最新進展</i>			
004034 – 004809	主席 港鐵公司	港鐵公司借助電腦投影片[立法會CB(4)902/15-16(02)號文件]匯報提升港鐵車站設施的最新進展。	
004810 – 005315	主席 范國威議員 港鐵公司	范議員有關提供車站設施的意見；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05316 – 005720	主席 毛孟靜議員 港鐵公司	毛議員有關在一個港鐵車站安裝升降機的意見；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05721 – 010130	主席 鄧家彪議員 港鐵公司	鄧議員有關闊開機運作的查詢；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10131 – 010633	主席 郭家麒議員 港鐵公司	郭議員有關提供車站設施的意見；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10634 – 011106	主席 港鐵公司	主席有關提供車站設施的意見；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11107 – 011446	主席 范國威議員 港鐵公司 政府當局	范議員有關政府當局對港鐵公司提供車站設施的立場的查詢；港鐵公司及政府當局就此作出回應。	
011447 – 011645	主席 毛孟靜議員 港鐵公司	毛議員有關近期發生狗隻闖入路軌範圍的事件的查詢；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港鐵公司提供補充資料如會議紀要第30段所示
011646 – 012015	主席 郭家麒議員 港鐵公司	郭議員有關在港鐵車站安裝飲水機的意見及於繁忙時間和周末在東涌站等候升降機／扶手電梯來往月台和車站大堂所	港鐵公司提供補充資料如會議紀要第23及25段所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需時間的問題；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示
012016 – 012423	主席 港鐵公司	主席有關在港鐵車站設置洗手間的查詢；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12424 – 012852	主席 梁國雄議員 港鐵公司	梁議員有關在港鐵車站設置洗手間及飲水機的意見；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12853 – 013259	主席 盧偉國議員 港鐵公司	盧議員有關在港鐵車站設置洗手間及無障礙設施的意見；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i>議程第V項——港鐵網絡的列車可載客量和載客率</i>			
013300 – 015243	主席 港鐵公司	港鐵公司借助電腦投影片[立法會CB(4)902/15-16(03)號文件]匯報港鐵網絡的列車可載客量和載客率。	
015244 – 015708	主席 毛孟靜議員 港鐵公司	毛議員對提升港鐵網絡可載客量和載客率的措施的關注；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15709 – 020118	主席 范國威議員 港鐵公司	范議員有關推行早晨折扣優惠計劃(下稱"早晨折扣")、更換信號系統及交通政策的意見；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20119 – 020611	主席 梁志祥議員 政府當局	梁議員對西鐵可載客量及新界西交通安排的關注；政府當局就此作出回應。	
020612 – 021028	主席 盧偉國議員 政府當局	盧議員有關推行《鐵路發展策略2014》所建議的鐵路項目的時間表的查詢；政府當局就此作出回應。	
021029 – 021556	主席 姚思榮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姚議員有關衡量列車擠迫情況的國際基準，以及受惠於沙田至中環線的鐵路線的查詢；政府當局／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21557 – 022041	主席 政府當局	主席有關新界西交通安排，以及西鐵可載客量和信號系統的意見；政府當局就此作出回應。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22042 – 022611	主席 田北辰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田議員有關西鐵線和輕鐵可載客量，以及新界西交通安排的意見；政府當局／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港鐵公司採取跟進行動(詳見會議紀要第52段)
022612 – 023040	主席 楊岳橋議員 港鐵公司 政府當局	楊議員對早晨折扣的關注；港鐵公司／政府當局就此作出回應。	
023041 – 023612	主席 胡志偉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胡議員對《鐵路發展策略2014》、早晨折扣，以及提升巴士服務以滿足交通服務供不應求的關注；政府當局／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23613 – 024124	主席 副主席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副主席對西鐵線信號系統、南港島線(東段)可載客量、早晨折扣，以及港鐵票價方面的關注；政府當局／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24125 – 024241	主席 田北辰議員	田議員有關"輕鐵載客率"的議案	港鐵公司採取跟進行動(詳見會議紀要第52段)
議程第VI項 —— 《香港鐵路附例》及《香港鐵路(西北鐵路)附例》			
024242 – 025110	主席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政府當局簡述《香港鐵路附例》(第556B章)及《香港鐵路(西北鐵路)附例》(第556H章)(下稱"該兩套附例")的檢討工作的背景資料。 港鐵公司借助電腦投影片[立法會CB(4)902/15-16(04)號文件]匯報該兩套附例的運作和檢討工作。	
025111 – 025526	主席 涂謹申議員	涂議員對該兩套附例的檢討工作的意見。	
025527 – 030015	主席 副主席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副主席對檢討該兩套附例的時間表，以及有關附例的公眾教育活動的關注；政府當局／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30016 – 030339	主席 胡志偉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胡議員有關檢討該兩套附例的時間表，以及乘客攜帶行李的規定的意見；政府當局／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30340 – 030735	主席 陳鑑林議員 港鐵公司	陳議員對該兩套附例及相關公眾教育活動的意見；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30736 – 031304	主席 毛孟靜議員 港鐵公司	毛議員對該兩套附例的檢討工作和運作的意見和查詢；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31305 – 031552	主席 港鐵公司	主席對政治團體在收費區進行宣傳活動的關注；港鐵公司就此作出回應。	
031553 – 032246	主席 涂謹申議員 政府當局	涂議員對檢討工作推遲一事的意見；政府當局就此作出回應。	
<i>議程第VII項——其他事項</i>			
032247 – 032509	主席 陳鑑林議員 政府當局	陳議員有關前往廣深港高速鐵路深圳福田站實地視察的建議。 結語	政府當局採取跟進行動(詳見會議紀要第66段)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6年8月9日